

##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拟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进行调整，并以自有资金追加投资。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06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2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0.7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7,25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374.0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881.91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2522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8 年 3 月，公司将结余的发行费用 13.77 万元及利息净额 5.72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调整后的发行费用为 7,360.3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9,895.68 万元。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调整情况

根据《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

股说明书》，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碳九芳烃综合利用生产特种精细化学品的产业链——	78,361.38	55,117.95
(1)	10万吨/年碳九芳烃高效萃取精馏分离项目	19,409.03	13,651.95
(2)	4万吨/年偏苯三酸酐项目	31,647.96	22,260.59
(3)	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	10,906.24	7,671.25
(4)	2万吨/年乙烯基甲苯项目	16,398.15	11,534.16
2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89.98	4,213.24
3	补充营运资金	15,000.00	10,550.72
合计		99,351.36	69,881.91

本次拟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名称由“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调整为“10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变，不增加占地面积。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在原募投项目“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的基础上，不增加建构筑物、不改变工艺流程，通过增加酯化釜、碱洗脱醇釜等工艺设备（各产品生产设备通用，产品切换时清洗设备），增塑剂生产品种由一种（偏苯三酸三辛酯）增加到六种（偏苯三酸三辛酯、对苯二甲酸二辛酯、偏苯三酸三辛癸酯、偏苯三酸三正壬酯、偏苯三酸三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癸酯），综合生产能力由3万吨/年增加到10万吨/年（各产品的产量根据市场需求进行调整），募投项目因此更名为“10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3、项目新增产品品种的生产工艺流程与偏苯三酸三辛酯大致相同，区别仅在于生产用原料配方及生产过程中工艺参数要求不同，各产品生产设备通用，产品切换时清洗设备。

4、投资规模：本次项目调整不增加建构筑物，在原“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基础上增加部分工艺设备，新增投资9,8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5,693.27万元），计划以自有资金投资，调整后的项目投资总额为20,706.24万

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12,119.17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是在原募投项目基础上扩大建设规模，增加产品品种和生产能力，因此原募投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继续有效，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投入调整后的“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事项已经 2018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调整不构成关联交易，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已取得镇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镇经信备[2018]17 号），环评手续正在办理中。

## 二、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理由

###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本次拟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7,671.25 万元，项目于 2015 年 8 月取得镇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3211001504226），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偏苯三酸三辛酯装置及其控制室、真空泵房等建构物，购置异辛醇储罐、分水器、分水槽、溶解釜、蒸馏釜等国产设备 120 台（套），建设期 24 个月，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 万吨偏苯三酸三辛酯的生产能力，新增年均营业收入 34,676.92 万元，年均税后利润为 3,696.6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3 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 3,543.6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214.96 万元（含银行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存放于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是在原募投项目基础上扩大建设规模，增加产品品种和生产能力，因此原募投项目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将全部转入调整后募投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亦将继续投入调整后募投项目。

### （二）调整募投项目的理由

近年来，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提高和消费理念的转变，环保型增塑剂对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和邻苯三甲酸二丁酯（DBP）等传统通用型增塑剂持续产生替代效应，市场需求快速增长；同时，增塑剂品种呈现多元化发展趋势，根据不同的应用领域、质量要求以及加工环境选择不同的增塑剂品种将成为必然。原募投项目“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的生产能力和产品品种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

为弥补公司增塑剂品种单一和产能不足的局限，公司拟在原募投项目“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的基础上，不增加建构筑物、不改变工艺流程，通过增加部分工艺设备（各产品生产设备通用，更换产品时清洗设备），增塑剂生产品种由一种（偏苯三酸三辛酯）增加到六种（偏苯三酸三辛酯、对苯二甲酸二辛酯、偏苯三酸三辛癸酯、偏苯三酸三正壬酯、偏苯三酸三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癸酯），综合生产能力由3万吨/年增加到10万吨/年（各产品的产量根据市场需求进行调整），募投项目因此更名为“10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

### 三、调整后的募投项目情况

#### （一）调整后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本次调整后，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10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变，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增塑剂生产装置及其控制室、真空泵房等建构筑物，购置异辛醇储罐、分水器、分水槽、溶解釜、蒸馏釜、酯化釜、碱洗脱醇釜、蒸馏换热器、导热油炉等国产设备161台（套），项目建设期仍为24个月，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10万吨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的生产能力。

调整后的项目投资总额为20,706.2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2,119.17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7,671.25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方式解决。

#### （二）调整后项目可行性分析

##### 1、市场前景

增塑剂是世界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塑料助剂，占全球塑料助剂总产量的60%。

随着聚氯乙烯（PVC）在下游 PVC 医疗器械、儿童玩具、电线、电缆、地板、壁纸、汽车和包装等方面的应用不断扩大，增塑剂的市场容量十分广阔。IHS 化学的研究报告显示，未来几年全球增塑剂需求的年均增速将达到 3.9%，到 2019 年，全球增塑剂使用量将增至 1030 万吨，其中聚氯乙烯（PVC）占全球增塑剂消费量的 80%-90%。亚洲将继续成为全球增塑剂需求增速最快的地区，其中中国市场将起到主导作用。

目前国内增塑剂行业生产企业众多，生产规模增长很快，甚至在总量上已经超过欧美地区，但产品结构不合理，价格低廉的传统邻苯类增塑剂仍占主导地位。而在国际上，如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IBP）等邻苯类增塑剂，已被多个国家因环境安全问题禁用或限制使用。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以及绿色环保生活理念的普及，特别是在欧盟 ROHS 指令和 REACH 法规颁布、我国台湾地区的“塑化剂风波”以及“白酒塑化剂事件”爆发以来，环保型增塑剂日益受到了市场的广泛关注和越来越多的青睐。未来随着国家相关标准的提高和下游产品消费升级，环保型增塑剂将对传统邻苯类增塑剂持续产生替代效应，必将为环保型增塑剂带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 2、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项目主要产品是传统邻苯类增塑剂的替代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但是，产品替代速度和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等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导致市场规模的增长存在风险。同时，原材料风险、行业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工程风险等因素也会对项目的投资收益情况产生影响，可能使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因此项目预期效益及其对公司整体效益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调整项目进行了充分的论证和分析，并将建立严格的风险管控机制，对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持续评估，并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措施进行控制和化解。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实施状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调整后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10 万吨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的生产能力，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约 100,000.00 万元，税后利润 7,246.30 万元。

#### 四、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公司对环保型特种增塑剂市场前景的判断，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布局 and 原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合理利用公司现有资源降低工程投资，丰富产品种类，提高生产能力。本次调整将进一步提升项目规模效应，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本次调整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调整募投项目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依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战略规划及产品的市场前景做出的合理调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的相关规定，该事项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进行调整，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依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战略规划及产品的市场前景做出的合理调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对“3万吨/年偏苯三酸三辛酯项目”进行调整，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查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议内容、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新募投项

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及环评相关资料，并与公司经营人员、内部审计部门沟通，对新募投项目 and 公司经营情况进行了解，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并通过了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的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针对该事项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5. 10 万吨/年环保型特种增塑剂系列产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6.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特此公告。

江苏正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1 日